

前言

澳門廉政公署一直以來致力倡廉教育，與本澳中、小學攜手弘揚青少年的誠信品格和正確價值觀。為此，廉署與澳門多家中學合作，編寫一套適合初中學生使用的誠信教育教材《學而思》，作為學校德育課的補充教材。

教材分為“金錢價值觀”、“誠實正直”、“廉潔不貪”、“廉潔選舉”、“公平公正”、“友情與公義”、“守法精神”和“承擔責任”共8個單元。教材的設計着重透過情境思考、時事分析和互動討論等生活化的方式，幫助學生明白各個單元主題的意義和重要性，並運用短片、圖片和工作紙等多樣化的呈現手法，提升同學參與課堂的興趣。

本教材套內容包括教師用書及多媒體光碟，光碟含短片、簡報和工作紙等，各單元教材亦已上載廉署網頁(<http://www.ccac.org.mo>)，教師可因應學生的需要及課時的安排而選用。廉政公署期望能藉這套教材進一步提高對青少年學生誠信教育的成效。

廉政公署中學誠信教育教材《學而思》的製作得以完成，實有賴本澳資深教育界前輩劉羨冰老師和冼為鏗老師的組織和指正，以及各校負責老師的編寫和協助，廉署對此深表謝忱！

廉政公署
2012年

主題：守法精神

單元主題	守法精神
教學目標	讓學生認識法律、規矩和守則等存在的正面意義，鼓勵學生從小培養守法精神，尤其在沒有監管情況下應有的自律守紀意識。
對象	初中生
教具	短片、簡報、工作紙
教節	兩節
教學重點	<p>第一節：守法精神與自律</p> <p>即使在沒有監管的情況下都應該自律守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起動機：看圖思考“自律守法” 2. 短片討論：分析不受監察時會否有越軌違規的問題 3. 個案討論：違法者最終得不償失，後悔莫及。 4. 小結 <p>第二節：守法精神與日常生活</p> <p>個人的守法意識影響個人生活和社會風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起動機：透過圖片思考“守法循規 達致成功” 2. 個案討論：探討犯錯後應坦白承認過失，並努力作出補救。 3. 短片討論：守法的人較能抵抗違法的利益誘惑，生活光明磊落。 4. 看圖思考社會現象：分析“人人守法”為社會帶來的好處，以及“習非成是”對社會的不良影響。 5. 單元總結
後續活動	漫畫或故事創作 搜集時事新聞

第一節教學過程

一·引起動機

用圖片展示以下兩情境（見光碟內單元簡報），引導學生從自律的角度思考守法精神。

兩個情境是：



圖片一：斑馬線前，多部車輛停了下來，一名行人橫過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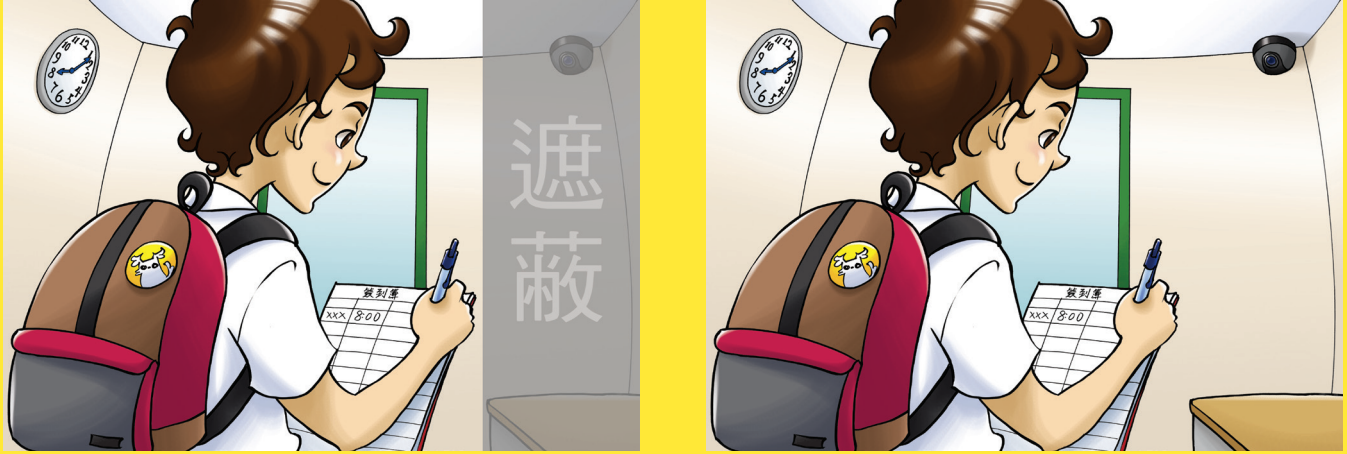
遮蔽部分：原來一名交通警員站在路旁監視着。

1. 提問：你們喜歡看見這種情境嗎？為甚麼？

喜歡，駕駛者自覺禮讓，行人安全。

2. 揭露遮蔽部分，提問：這名警員與這種情境有何關係？若他不在場，你們認為情況會有不同嗎？為甚麼？

駕駛者可能因為有警員監督才讓行人，若警員不在場，他可能不禮讓。



圖片二：一位同學在簽到簿上寫上時間“8:00”，但時鐘顯示的時間卻是“8:08”。

遮蔽部分：原來牆角有一防盜攝錄鏡頭，能拍到時鐘時間和學生樣貌。

1. 提問：這位同學為何會填上不實的時間？他不怕被發現嗎？

他認為沒受到監督，虛報自己沒有遲到是不會被揭發的。

2. 揭露遮蔽部分，提問：還有其他可能性，令這位同學的行為會被揭發嗎？

其他被揭發的可能性包括被人舉報或被老師抽查等。

二·老師點題

- 我們都喜歡人人自律守法的社會風氣。
- 規則和法律等的制定，是可以讓所有人能正常地、秩序井然地共同過愉快安逸的生活。
- 在沒有被監管或難以被揭發的情況下仍能自律守法的人，必受到別人的尊重和歡迎。

三·播放短片《守法意識》並進行討論（見光碟內單元簡報）

《守法意識》故事內容

中學生森明在一般情況下是一個守法遵紀的人，他不會作出違反法律的行為，甚至不會做出有違學校規定的事情。小食店員工錯誤找贖，他把多收款項退回。他在校內更受老師信任，協助班務工作。

在沒有受到監管時，森明的行為方式卻有另一種表現，例如曾建議友人把電單車偷偷泊在阻塞大廈通道的地方，因認為位置較隱蔽，被“抄牌”機會較低。一次放學時下雨，他放在走廊的雨傘卻不翼而飛（不知是被人偷走或誤拿了），於是他擅自取去別人的雨傘來用。又曾利用負責代收功課簿之便，暗中抄襲別人的功課。



討論（可在短片的不同階段暫停，進行即時討論）：

1. 你認為森明是個有守法精神的人嗎？“守法”就是不做“違反法律”的事那麼簡單嗎？
不是。不違反法律只是最低限度，守法精神還包括良好行為和自律等。
2. 森明在甚麼情況下才守法、在甚麼情況下卻違規？他的“不守法”行為有甚麼共通點？
他在沒有監管的情況下，為了使自己得益或逃避受罰，會不惜違規。
3. 在違例泊車的例子中，森明認為只要在被警員檢控前把車駛走便不算違例，你有何看法？

開放作答

4. 既然沒人看管，就以“借用”方式取去別人的雨傘，以彌補自己失去傘子的損失，能理直氣壯嗎？
不能。別人做不當的事不代表自己也可以做，每人要對自己的行為負責。
5. 森明前後2次對待Eva的做法，分別在哪裡？
對別人嚴格、對自己卻寬鬆；當別人揭發自己違規時，則容許同流合污。
6. 森明對他的違規行為都似乎有“合理”的解釋，你認同這些理由嗎？為甚麼？

開放作答

小結：有守法精神的人無論是否受監察都會力求不觸犯法律、不越軌違規；對他人要求嚴格，對自己要求卻寬鬆，同樣是欠缺守法精神。不自律和愛鑽法律空子的人，難以得到他人的認同和信任。

四·閱讀個案並回答問題（見光碟內工作紙）

偽造出勤記錄

廉政公署曾揭發兩名公務員偽造出勤記錄的案件，最後法院判處2人偽造文件罪名成立。

案中2被告甲及乙同於財政局任職，案情指廉政公署接獲舉報，第一被告甲經常在乙及其他人協助打咭下缺勤，當中有12個工作天，被告於上班時間曾經離境。廉署還發現，甲曾有53天因病缺勤，當中竟有26天有離境記錄。至於第二被告乙，亦被發現曾經有兩次請求同事偽造出勤記錄。

法官宣判時指出，經庭審，除無法證明兩名被告全部上班日子都有互相打咭的記錄外，其餘控訴書所指控的事實全部得以證實，因此判處第一被告甲5個月徒刑，緩刑1年；第二被告乙罰款澳門幣12,000或80日徒刑代替。另外，兩名被告還需要將因偽造記錄而沒有上班的薪酬賠償給特區政府。

於庭審期間，兩名被告均承認指控，但第一被告解釋當時因患病，須到內地就醫；第二被告則稱基於同情第一被告的病情，才先後兩次協助第一被告偽造出勤記錄，但第二被告仍然承認曾叫同事幫忙打咭。

（資料來源：廉政公署2008年6月6日新聞稿）

簡答題：

1. 兩被告被判的是甚麼罪名？他們分別受到怎樣的刑罰？

- 偽造文件罪；
- 第一被告：5個月徒刑，緩刑1年；
- 第二被告：罰款澳門幣12,000或80日徒刑代替。

2. 被告甲沒有上班，打咭記錄上卻有上班的記錄，為甚麼？

由乙及其他人協助打咭

3. 如果你是法官，你接受甲的解釋嗎？

開放作答

思考題：

1. 被告甲在沒有受到監視的情況下作出違法的行為，後來卻被刑事追究。你有甚麼看法？

一旦做出違法行為，即使沒有立即被發現，終可有被揭發的一天，而且要承擔刑責，得不償失。

2. 把案例與校園生活的處境作聯想，你能舉出可能發生的類似例子嗎？你有何結論？

- 例如：在學生手冊上冒家長簽名、參與校運會等學校活動時乘師長不察悄悄離開……
- 結論：應在求學階段養成守法、自律等良好行為習慣，以免日後因疏忽違規而鑄成大錯。

3. 甲解釋，不上班的原因是要到內地治病，你認為合理嗎？他有犯法的必要嗎？你認為正確的做法應該怎樣？

應循正途解決問題，例如正式請假、申請停薪留職等。

五·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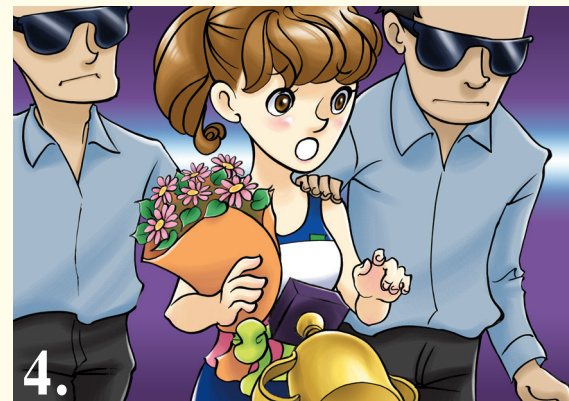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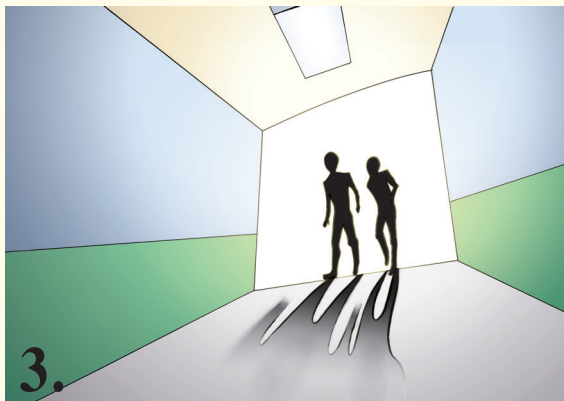
- 很多破壞規矩的行為，往往源於貪圖方便的自私心理，我們不應為一己之私而違規，應從小培養守法精神。
- 即使在沒有監管或難被揭發的情況下，我們也應自律守法，這對自我成長和社會風氣都很重要。
- 以沒有監察作為違規的藉口是不對的，自律才是積極和受欣賞的品格。
- 違法的行為終有被揭發的一天，違法者最終得不償失，後悔莫及。

第二節教學過程

一·引起動機（見光碟內單元簡報）

看圖說故事

1. 逐一展示圖片，讓同學們串連出一個故事，以引起第二部分的閱讀興趣：



圖一：主角在一項比賽中（無特定情境，任由同學發揮）取得勝利，眾人歡呼恭賀。

圖二：眾人散去，主角拿着獎座，面容卻轉變，帶點憂心。

圖三：環境轉暗，2神秘人出現。

圖四：2神秘人拍主角肩膀，主角大驚，獎座脫手墜地。

圖五：主角被2神秘人帶走，地上遺有摔破的獎座。

2. 老師帶出：為甚麼有人以非法手段取得成功後，卻終日憂心忡忡？縱使有人僥倖“過關”，是甚麼原因會使這些人最終要遭到處罰？

二·閱讀和思考（見光碟內工作紙）

手球致勝？

2009年11月18日，世界盃歐洲區預選賽進行附加賽的第二回合，法國隊與愛爾蘭隊對壘，比賽已進入加時階段，法國隊進攻，主力球員亨利在愛爾蘭隊的禁區內接連兩次用手觸球，接着橫傳到門前，隊友接應破門得分。最終，法國隊憑藉這個進球以2：1淘汰愛爾蘭隊。

回答以下問題：

1. 亨利用甚麼方法使球隊進球，從而令球隊出線？你認同他的做法嗎？請列出理由。

開放作答

2. 如果你是亨利，球證沒即時發現你犯規，球隊亦因此出線了，你仍會有憂慮嗎？為甚麼？

感到勝之不武；鏡頭可能捕捉了他犯手球，犯規行為終被揭發等等。

賽後，愛爾蘭足球總會立即向國際足聯提出了要求重賽的申請，

但被國際足聯駁回，原因是足球比賽規定要以當值主裁判的判決為標準，縱然判決或有瑕疵。

令人震驚的是，當事人亨利站了出來，他沒有像法國人期待的那樣進行辯解，而是坦率地承認：“皮球確實打在了我的手上，這是一個犯規球，進球應該無效，我要向愛爾蘭說聲‘對不起’。”

回答以下問題：

1. 這種賽事中用“手球”致勝，事後幾乎一定會被揭發的，但那一刻為何亨利仍會冒險？

出於本能反應、人不免會犯錯等等。

2. 亨利主動道歉並認為宜改判入球無效。如果你是他，你會這樣做嗎？為甚麼？

開放作答

這個爭議進球更直接影響兩國關係。其後在比利時布魯塞爾舉行的歐盟首腦會議上，愛爾蘭總理考恩對法國的態度十分強硬：“公平競爭是體育運動的基本要素。愛爾蘭隊會繼續上訴。”法國總理向愛爾蘭隊道歉。

回答以下問題：

1. 亨利在關鍵時刻用了違規的方法令球隊致勝，換來了甚麼後果？

影響球隊與球隊、球隊與球迷甚至國家與國家之間的關係

2. 閱讀此文章之後，總結你對“用違規的方式來過關”的看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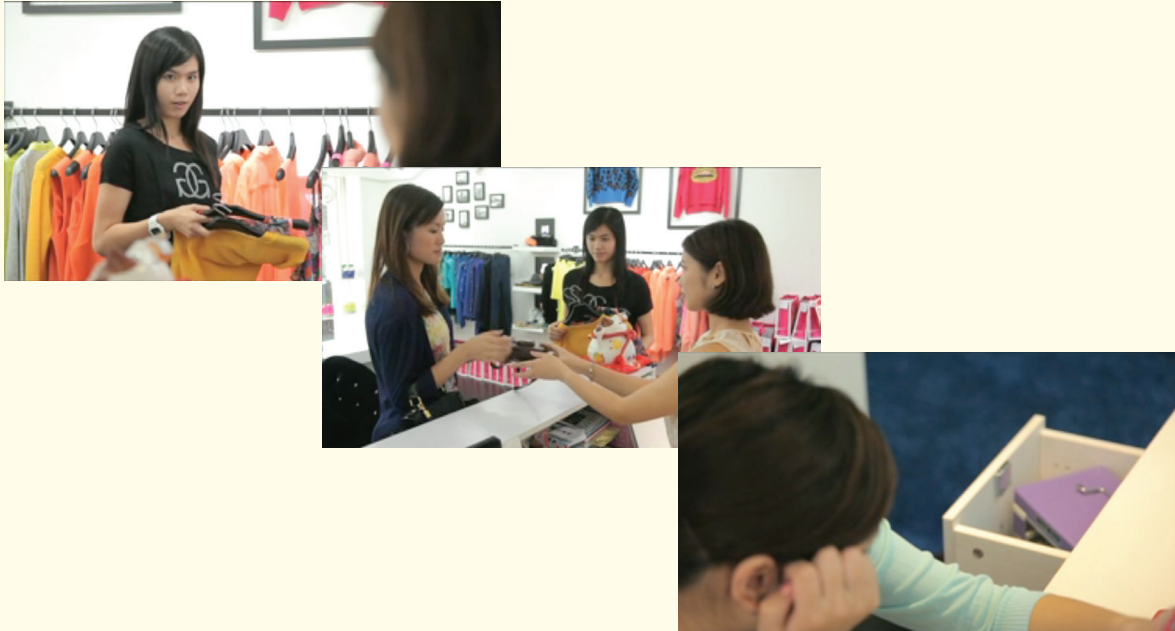
開放作答

資料來源：鳳凰網2010年6月10日

小結：

1. 面對利益誘惑時我們更加要堅持守法和謹慎行事，否則後果往往不堪設想，而這種意識和能力必須從小養成。
2. 我們如果犯錯，應該坦白承認，並努力付諸行動，作出補救。
3. 違規不是“過關”的解決方法，即使暫時沒有被揭發，最終仍須付出更大的代價。
4. 不守法企圖達到目的的人，雖然僥倖“蒙混過關”，但可能整個人生都會受良心譴責。

三· 播放短片《Sindy的掙扎》並進行討論（見光碟內單元簡報）：



《Sindy的掙扎》

Sindy在一小商店任職，由於得到老板的信任，她不受嚴格監管，因而在多種不同情況下有機會作出違規的行為，包括虛報簽到時間、挪用公家物品等。某次被同事發現，她卻以“小問題”、“其他人也曾經這樣”作開脫。

Sindy守法意識薄弱，自被人揭發之後，每每擔心自己會再次被揭發，因此減少違規次數，但沒有徹底改正，一次還險被店主發現，最後在“有驚無險”的情況下飽吃了“驚風散”。

還不到發薪日的日子，Sindy早已囊空如洗了。當時店裡恰好只有她一人，她打開錢箱凝視着，內心又湧出不法念頭……

就在思想掙扎的時候，剛好有客人進來查詢，她的意圖暫時也就打消了……

問題討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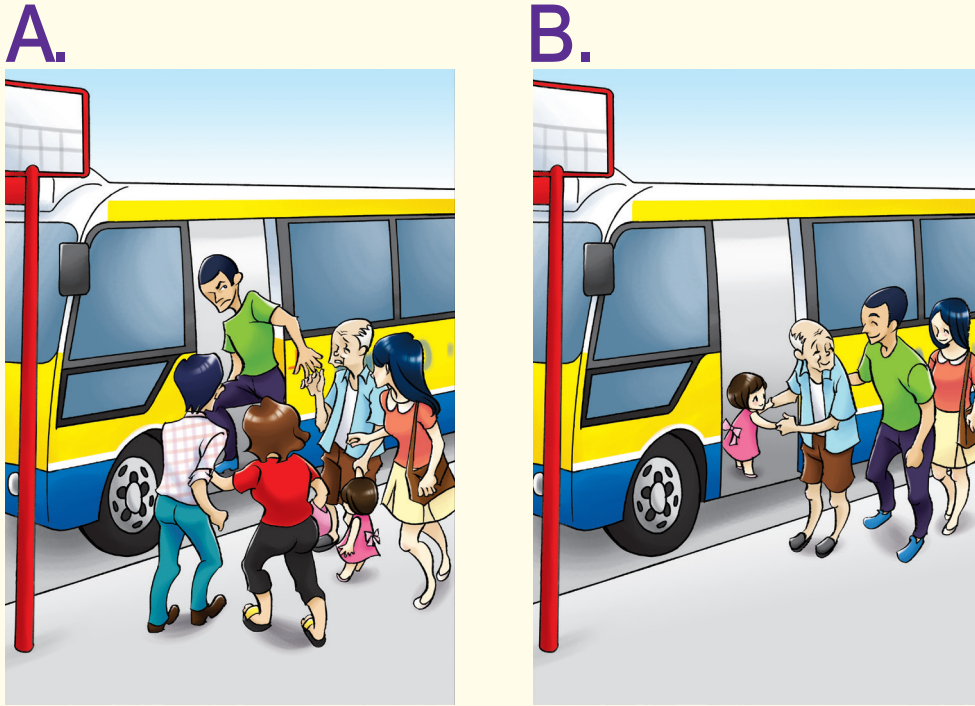
1. 為甚麼Sindy在生活中常會心驚膽顫？她可能遇到的最壞情況是甚麼？
 - 她的不當行為會被店主知道
 - 一旦被揭發可能會被辭退
 - 被法律追究
2. Sindy常常有“這樣有否違規”和“那樣做又會否被揭發”等等的掙扎，你對她有什麼忠告？
 - 戒掉“鑽空子”、“佔便宜”等習慣
 - 光明磊落地做人
 - 學習如何自我管理
3. Sindy常要求同事替她隱瞞不當行為，同事對她有何看法？
 - 她的品格有問題
 - 在工作上不可信任
 - 常會為別人帶來不必要的煩惱
4. 若你是店主，當你發現Sindy在工作時的各種“小問題”時，你會怎樣做？

開放作答



四·看圖思考社會現象（見光碟內單元簡報）

展示幾組圖片，分析“人人守法”為社會帶來的好處，以及“習非成是”對社會的不良影響。



圖組一：

A: 公共汽車到站時，各人爭相上車，情況混亂，一個小孩和一個老人被一個男人擠開，男人上了車。

B: 公共汽車到站時，各人守秩序地排隊上車，一個男人讓老人和小孩先上。

思考討論：

1. 你喜歡哪種社會風氣，圖A或圖B？
2. 如果自覺守秩序的人比不禮讓的人多，圖A的情況會漸漸改善嗎？
3. 試以這個現象為例說明“人人守法”為社會帶來的好處。

例如：“人人守法”令社會更有秩序，大家生活得更愉快。

A.



B.

**圖組二：**

- A: 餐廳內雖貼有禁煙標貼，有一名男子在吸煙，老板怕得罪對方，佯作看不見，其他食客表情不悅。
- B: 餐廳內，客人都守規矩，愉快地進食。吸煙者在門外吸煙，沒有影響他人

思考討論：

1. 你喜歡哪種現象，圖A或圖B？
2. 如果有更多願意阻止或舉報違法的人，圖A的情況會改善嗎？
3. 試以這個現象為例說明“習非成是”對社會帶來的不良影響。

例如：

- “習非成是”、有法不依的風氣既損害他人的權益又影響城市的形象。
- 守法是每人的義務，我們不應以別人違法作為自己違法的藉口。

A.



B.



圖組三：

- A: 在“XX大酒樓”的廚房門前，經理和廚師收取“大利是”後，讓工人把多箱過期食品從後門搬進酒樓內。
- B: 經理斷然拒絕商人的賄款，廚師攔截運送過期貨物的工人。

思考討論：

- 假如圖A的事真的發生，對誰影響最大？
 食客（影響健康）
- 圖B中的酒樓經理和廚師面對利益誘惑能當機立斷，拒絕同流合污，他們這樣做保障了哪些人和事？
 - 他們保障了食客的健康、酒樓和自己的聲譽以及僱主的利益等。
 - 他們拒絕受賄，按公司規矩辦事，亦避免自己觸犯法例，從而保障了自己的前途。

五·單元總結

- 從生活各個方面培養自我守法精神，不但對自己有益，更名為社會帶來良好的風氣。
- 有守法意識的人較能抵抗違法的利益誘惑，生活光明磊落，不會因違法活在怕被揭發的恐懼中。
- 即使在無人監督的情況或習非成是的环境下，我們還應堅持守法原則。
- 自律是對自己品格和行為的約束。規矩和法律一般都是對人最低的行為要求，但我們對自己德行的要求應該比法律的要求更高。

六·後續活動

1. 小組創作活動：漫畫（4至8格）或短篇故事（約500字）創作，主題圍繞同學對本單元的感想。
2. 搜集新聞一則，指出事件中人物“守法”或“違法”的情節和後果，並寫下你的感想。

《學而思 —— 守法精神》

廉政公署 中學誠信教育教材

2012年12月出版

出版：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

編輯：廉政公署社區關係廳

地址：澳門氹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7樓

電話：(853)2832 6300

傳真：(853)2836 2336

網址：www.ccac.org.mo